**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

**2023年垃圾分类项目**

**评审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垃圾分类项目

项目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

2022年12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_Toc120019004)

[（一）项目背景 1](#_Toc120019005)

[（二）项目内容 2](#_Toc120019006)

[（三）项目预算 3](#_Toc120019007)

[（四）2023年绩效目标 6](#_Toc120019008)

[二、项目评审情况 9](#_Toc120019009)

[三、项目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 10](#_Toc120019010)

[四、项目预算审核意见 11](#_Toc120019011)

[五、项目结果应用情况 23](#_Toc120019012)

“垃圾分类”项目评审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

2019年7月1日起，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工作进入全面依法推进的新阶段，出台了首部具有法律效力的垃圾分类地方法规。为贯彻落实《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文件精神，闵行区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持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从源头减量、全程分类到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已逐步形成完整的管理链条。通过完善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营造垃圾分类良好氛围，闵行区不断强化垃圾分类常态化管理，以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进而优化源头分类投放质量，促进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持续提升。

古美路街道辖区面积6.5平方公里，涵盖17条道路， 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为保障辖区内垃圾分类工作的正常运转，为辖区内居民和商铺构建整洁、舒适的生活和营商环境，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街道办事处”）作为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以下简称“街道建管中心”）作为实施单位，通过服务外包和绩效考核相结合的形式对古美路街道进行垃圾分类。

本项目为“垃圾分类”项目，2023年申报金额为2962.74万元，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主要实施内容有10项，包括：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等工作。

10项实施内容中，9项为经常性项目，1项为2023年新增项目（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该子项是街道根据《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居住区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考核工作的通知》（闵绿容发〔2022〕67号）文件要求，在辖区内住宅小区配备智能建筑垃圾堆放箱或进行场地厢房改建。

为进一步完善辖区内垃圾分类工作的精细化管理，街道办事处和街道建管中心与第三方服务单位明确服务和考核标准，并定期对各项目开展考核，根据考核打分情况进行服务费支付，以提升垃圾分类服务质量，更好地为民服务。

# （二）项目内容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有10项，包括：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等工作。各子项具体内容、项目性质和类型如下表所示。

**表1-1：垃圾分类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子类** | **项目内容** | **项目性质** | **项目类型** |
| --- | --- | --- | --- | --- | --- |
| 垃圾分类 | 1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 | 聘请第三方服务单位，按照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测评标准对住宅小区、商铺进行检查指导。 | 经常性项目 | 购买服务类 |
| 2 | 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 | 聘请第三方服务单位，按照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测评标准对住宅小区、商铺进行宣传及培训，达到垃圾分类实效测评要求。 | 经常性项目 | 购买服务类 |
| 3 | 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 聘请第三方服务单位，完成两网融合收运服务[[1]](#footnote-0)，低附加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的清运作业，环境卫生托底（环境整治、绿化垃圾、僵尸车（非机动车）整治、大件垃圾分拣等）工作。 | 经常性项目 | 购买服务类 |
| 4 |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 | 对71个小区200个点位参与指导垃圾分类的人员进行补贴，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更好地完成垃圾分类实效测评（实施方案详见附件10）。 | 经常性项目 | 政策补贴类 |
| 5 | 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 | 聘请第三方服务单位，按照《上海市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详见附件7）对商铺进行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 | 经常性项目 | 购买服务类 |
| 6 | 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 | 在辖区内住宅小区配备智能建筑垃圾堆放箱或进行场地厢房改建，以符合闵绿容发〔2022〕67号文（详见附件9）考核要求（根据考核要求，古美路街道被纳入区级试点）。 | 新增项目 | （1）装修垃圾智能箱体采购：设备采购类；（2）场地厢房改建：工程建设类 |
| 7 | 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 | 购买HDPE高密度聚乙烯240L干湿垃圾桶、垃圾分类四分类贴纸和轮子、插销、盖子等配件，并由小区对其损坏的垃圾桶及配件进行更换。 | 经常性项目 | 设备采购类 |
| 8 | 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 | 与第三方服务单位签约，租赁平南路古美路口场地（1500平方米）及场地内构筑物，用于低附加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等相关物品、材料的摆放。 | 经常性项目 | 其他类 |
| 9 | 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 | 对辖区内的干垃圾、餐厨残渣、装修垃圾、专项垃圾、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冲洗水、餐厨垃圾进行处置。 | 经常性项目 | 其他类 |
| 10 | 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 | 聘请第三方服务单位，对居民区的21个小包垃圾智能场景进行运营维护。 | 经常性项目 | 购买服务类 |

# （三）项目预算

1.2023年申报金额

2023年申报金额为2962.74万元，主要实施内容有10项，其中：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项目为45.01万元、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项目为23.30万元、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项目为372.34万元、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项目为432.00万元、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项目为45.26万元、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项目为210.00万元、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项目为10.00万元、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项目为19.50万元、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项目为1800.00万元、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项目为5.33万元。预算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具体预算明细详见附件1。

**表1-2：2023年申报预算汇总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2023年申报金额（元）**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合计** |  |  | **29,627,380.00**  |
| 垃圾分类 | 1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 | 工资及附加费用 | 检查员 | 人 | 3 | 89,620.00  | 268,860.00  |
| 数据员 | 人 | 1 | 89,620.00  | 89,620.00  |
| 项目经理 | 人 | 1 | 91,620.00  | 91,620.00  |
| **小计** |  |  | **450,100.00**  |
| 2 | 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 | “橙色播种队”巡查、督导、整改、培训 | 指导老师 | 人 | 1 | 16,800.00  | 16,800.00  |
| 工作人员 | 人 | 2 | 6,000.00  | 12,000.00  |
| 志愿者补贴及礼品 | 人 | 13 | 6,000.00  | 78,000.00  |
| 固化示范街镇成果 | 示范街镇创建巩固指导督查 | 人 | 2 | 13,200.00  | 26,400.00  |
| 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 | 指导老师 | 人 | 1 | 35,000.00  | 35,000.00  |
| 工作人员 | 人 | 3 | 11,000.00  | 33,000.00  |
| 课件，互动道具，资料 | 场 | 50 | 410.00  | 20,500.00  |
| 礼品 | 场 | 50 | 225.00  | 11,250.00  |
| **小计** |  |  | **232,950.00**  |
| 3 | 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 两网融合收运服务 | 古美路街道辖区可回收物收运 | 吨 | 4015 | 99.00  | 397,485.00  |
| 小区服务点位日常运作与维护 | 个 | 71 | 5,000.00  | 355,000.00  |
| 两网融合中转站日常运作与维护 | 个 | 1 | 47,515.00  | 47,515.00  |
| 低附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清运作业 | 人工费用 | 人 | 20 | 54,000.00  | 1,080,000.00  |
| 车辆费用 | 油料费 | 辆 | 10 | 33,060.00  | 330,600.00  |
| 修理费 | 辆 | 10 | 24,840.00  | 248,400.00  |
| 保险费 | 辆 | 10 | 10,850.00  | 108,500.00  |
| 水电费 | 项 | 1 | 42,580.00  | 42,580.00  |
| 劳防用品 | 项 | 1 | 56,000.00  | 56,000.00  |
| 管理费 | 项 | 1 | 157,370.00  | 157,370.00  |
| 环境卫生托底 | 环境整治 | 人 | 800 | 194.00  | 155,200.00  |
| 绿化垃圾 | 车 | 700 | 164.00  | 114,800.00  |
| 僵尸车（非机动车）整治 | 辆 | 3000 | 10.00  | 30,000.00  |
| 大件垃圾分拣 | 件 | 20000 | 30.00  | 600,000.00  |
| **小计** |  |  | **3,723,450.00**  |
| 4 |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 | 生活垃圾督导员 | 个 | 200 | 21,600.00  | 4,320,000.00  |
| **小计** |  |  | **4,320,000.00** |
| 垃圾分类 | 5 | 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 | 指导员 | 人 | 5 | 60,000.00  | 300,000.00  |
| 管理人员 | 人 | 1 | 72,000.00  | 72,000.00  |
| 财务人员 | 人 | 1 | 72,000.00  | 72,000.00  |
| 劳防用品及办公用品费用 | 项 | 1 | 8,600.00  | 8,600.00  |
| **小计** |  |  | **452,600.00**  |
| 6 | 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 | 装修垃圾智能箱体采购费用 | 智能建筑垃圾堆放箱（含设备落地安装调试服务、设备物联卡及平台数据维护费） | 8吨勾臂箱W:2.48ML:4.7MH:1.65M | 套 | 19 | 84,210.00  | 1,600,000.00  |
| 装修（大件）垃圾场地厢房改建费用 | 项 | 1 | 500,000.00  | 500,000.00  |
| **小计** |  |  | **2,100,000.00**  |
| 7 | 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 | 购买垃圾桶 | 湿垃圾桶 | 个 | 100 | 248.00  | 24,800.00  |
| 干垃圾桶 | 个 | 100 | 248.00  | 24,800.00  |
| 垃圾分类四分类贴纸 | 张 | 5000 | 5.50  | 27,500.00  |
| 配件 | 个 | 1000 | 22.90  | 22,900.00  |
| **小计** |  |  | **100,000.00**  |
| 8 | 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 | 场地租赁费 | 个 | 1 | 195,000.00  | 195,000.00  |
| **小计** |  |  | **195,000.00**  |
| 9 | 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 | 干垃圾 | 闵吴码头运行费（含除臭费） | 吨 | 22000 | 28.73  | 632,060.00  |
| 闵吴码头吊装费 | 吨 | 22000 | 16.76  | 368,720.00  |
| 干垃圾水运处置费 | 吨 | 22000 | 199.02  | 4,378,440.00  |
| 餐厨残渣 | 闵北中转站（餐厨残渣）运行费 | 吨 | 20000 | 102.37  | 2,047,400.00  |
| 餐厨残渣清运费 | 吨 | 20000 | 19.60  | 392,000.00  |
| 闵吴码头吊装费 | 吨 | 20000 | 16.76  | 335,200.00  |
| 餐厨残渣水运处置费 | 吨 | 20000 | 199.02  | 3,980,400.00  |
| 装修垃圾 | 装修垃圾分拣残渣码头运行费 | 吨 | 10000 | 10.99  | 109,900.00  |
| 装修垃圾分拣残渣处置费 | 吨 | 10000 | 221.00  | 2,210,000.00  |
| 专项垃圾 | 专项垃圾进入江桥处置费 | 吨 | 1100 | 221.00  | 243,100.00  |
| 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 | 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费 | 吨 | 19980  | 111.00  | 2,217,780.00  |
| 冲洗水 | 冲洗水处置费 | 吨 | 200  | 175.00  | 35,000.00  |
| 餐厨垃圾跨街镇环境补偿费 | 吨 | 21000 | 50.00  | 1,050,000.00  |
| **小计** |  |  | **18,000,000.00**  |
| 10 | 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 | 保养维护费 | 套 | 42 | 120.00  | 5,040.00  |
| 4G无线通讯流量费 | 套 | 42 | 1,000.00  | 42,000.00  |
| 短信费 | 套 | 22 | 120.00  | 2,640.00  |
| 视频组网费 | 月 | 12 | 300.00  | 3,600.00  |
| **小计** |  |  | **53,280.00** |

2.近三年合同金额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但预算经过多次调整，较难追溯；实际支出由于人员调整，较难确认是否与合同金额一致，故仅列示近三年合同金额。

**表1-3：近三年合同金额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子类** | **2020年合同金额（万元）** | **2021年合同金额（万元）** | **2022年合同金额（万元）** | **2022年实际支出（万元）** | **2023年申报预算（万元）** |
| 垃圾分类 | 1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 | 23.65 | 47.00 | 45.01 | 37.51[[2]](#footnote-1) | 45.01 |
| 2 | 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 | 23.06 | - | 23.30 | 19.41[[3]](#footnote-2) | 23.30 |
| 3 | 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 390.71 | 400.99 | 372.34 | 302.77[[4]](#footnote-3) | 372.34 |
| 4 |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5]](#footnote-4)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180.00 | 432.00 |
| 5 | 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 | - | 40.26 | 34.86 | 34.86 | 45.26 |
| 6 | 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 | - | - | - | - | 210.00 |
| 7 | 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6]](#footnote-5)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14.24 | 10.00 |
| 8 | 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 | 15.00 | 15.00 | 19.50 | 19.50 | 19.50 |
| 9 | 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7]](#footnote-6)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无合同，按实结算 | 878.92[[8]](#footnote-7) | 1800.00 |
| 10 | 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 | - | - | 22.80 | 22.80[[9]](#footnote-8) | 5.33 |
| **小计** | **452.42** | **503.25** | **517.81** | **1510.01** | **2962.74** |

备注：本表数据由项目单位填报。

# （四）2023年绩效目标

评审小组对预算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了修改，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1.总目标

立足古美路街道垃圾分类实际，通过购买服务和设备采购，对辖区内的住宅小区及商铺进行日常管理，进一步推进完善垃圾全程分类体系，持续巩固垃圾分类创建成果，营造垃圾分类良好氛围，提升垃圾分类水平，积极推进垃圾分类常态化管理和精细化发展。

2.年度目标

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辖区内的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等工作，确保辖区内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垃圾分类工作正常运转，为辖区内居民和商铺构建整洁、舒适的生活和营商环境，不断提升垃圾分类投放水平和民众参与度、准确度，进而优化源头分类投放质量，促进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持续提升。

3.具体目标

**表1-4：具体目标表**

| **目标类型** | **绩效内容** | **目标名称** | **目标值** | **出处和依据** |
| --- | --- | --- | --- | --- |
| 产出目标 | 数量 | 实效测评完成数 | 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 | 计划标准 |
| 宣传培训完成数 | 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 | 计划标准 |
| 综合保障完成数 | 6.5平方公里、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 | 计划标准 |
| 督导点位覆盖数 | 71个住宅小区200个点位 | 计划标准 |
| 商铺指导完成数 | 2000余家商铺 | 计划标准 |
| 厢房改建完成数 | 17个住宅小区 | 计划标准 |
| 设备采购完成数 | 19套装修垃圾智能箱体、200个干湿垃圾桶、5000张垃圾分类四分类贴纸和2000余个配件 | 计划标准 |
| 场地租赁完成数 | 1个 | 计划标准 |
| 垃圾处置完成数 | 22000吨干垃圾、20000吨餐厨残渣、10000吨装修垃圾、1100吨专项垃圾、19980吨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200吨冲洗水、21000吨餐厨垃圾 | 计划标准 |
| 场景运维完成数 | 21个点位42套智能场景 | 计划标准 |
| 质量 | 实效测评达标数 | 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 | 项目管理 |
| 宣传培训有效数 | 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 | 项目管理 |
| 综合保障达标数 | 6.5平方公里、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 | 项目管理 |
| 督导考核达标数 | 71个住宅小区200个点位 | 项目管理 |
| 商铺指导准确数 | 2000余家商铺 | 项目管理 |
| 厢房改建合格数 | 17个住宅小区 | 项目管理 |
| 设备验收合格数 | 19套装修垃圾智能箱体、200个干湿垃圾桶、5000张垃圾分类四分类贴纸和2000余个配件 | 项目管理 |
| 场地有效利用数 | 1个 | 项目管理 |
| 垃圾处置实现量 | 22000吨干垃圾、20000吨餐厨残渣、10000吨装修垃圾、1100吨专项垃圾、19980吨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200吨冲洗水、21000吨餐厨垃圾 | 项目管理 |
| 场景运维达标数 | 21个点位42套智能场景 | 项目管理 |
| 考核整改达标数 | 按照考核规定整改 | 项目管理 |
| 产出目标 | 时效 | 实效测评及时性 | 及时完成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的实效测评工作 | 项目管理 |
| 宣传培训及时性 | 及时完成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的宣传培训工作 | 项目管理 |
| 综合保障及时性 | 及时完成6.5平方公里、71个住宅小区和2000余家商铺的综合保障工作 | 项目管理 |
| 督导到岗及时性 | 及时完成71个住宅小区200个点位的督导工作 | 项目管理 |
| 商铺指导及时性 | 及时完成2000余家商铺的指导工作 | 项目管理 |
| 厢房改建及时性 | 及时完成17个住宅小区的厢房改建工作 | 项目管理 |
| 设备到货及时性 | 及时到货19套智能箱体、200个干湿垃圾桶、5000张垃圾分类四分类贴纸和2000余个配件 | 项目管理 |
| 场地租赁及时性 | 及时完成1个场地的租赁工作 | 项目管理 |
| 垃圾处置及时性 | 及时处置22000吨干垃圾、20000吨餐厨残渣、10000吨装修垃圾、1100吨专项垃圾、19980吨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200吨冲洗水、21000吨餐厨垃圾 | 项目管理 |
| 场景运维及时性 | 及时维护21个点位42套智能场景 | 项目管理 |
| 考核整改及时性 | 按照考核规定及时整改 | 项目管理 |
| 应急响应及时性 | 及时响应街道服务需求 | 项目管理 |
| 成本 | 服务价格合理性 | 符合市场行情和定额标准 | 行业标准 |
| 采购价格合理性 | 符合市场行情 | 行业标准 |
| 效果目标 | 社会效益 | 垃圾源头分类实现率 | 辖区内垃圾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100%源头分类 | 项目管理 |
| 垃圾分类意识提高度 | 辖区内居民和商铺人员对垃圾分类意识提高度评价均≥85% | 经验标准 |
| 垃圾分类参与率提高度 | 辖区内居民和商铺人员对垃圾分类参与率提高度评价均≥85% | 经验标准 |
| 垃圾分类准确率提高度 | 辖区内居民和商铺人员对垃圾分类准确率提高度评价均≥85% | 经验标准 |
| 居住和营商环境改善度 | 辖区内居民和商铺人员对居住和营商环境改善度评价均≥85% | 经验标准 |
| 信访投诉及时处置率 | 信访投诉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100%及时处置 | 项目管理 |
| 示范街镇称号保持情况 | 保持“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称号 | 项目管理 |
| 市级考核排名提高情况 | 市级考核排名较去年提高 | 项目管理 |
| 生态效益 | 干垃圾减量率 | 干垃圾较去年减量 | 项目管理 |
| 无害化处置率 | 不能焚烧的垃圾或飞灰等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100%无害化处置 | 项目管理 |
| 经济效益 | 资源化利用率 |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稳定控制在50%以上 | 项目管理 |
| 可持续影响 |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情况 | 资金保障、人员配备、长效管理制度等方面的机制建立健全 | 项目管理 |
| 垃圾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 垃圾分类、收运、处置等方面的管理体系建立健全 | 项目管理 |
| 考核结果应用情况 | 将考核结果应用到项目管理、资金支付中 | 项目管理 |
| 档案管理规范性 | 服务合同、实施资料、财务资料等档案管理规范 | 项目管理 |
| 满意度 | 街道工作人员满意度 | 街道工作人员满意度评价≥85% | 经验标准 |
| 居民满意度 |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评价≥85% | 经验标准 |
| 商铺人员满意度 | 辖区内商铺人员满意度评价≥85% | 经验标准 |

# 二、项目评审情况

项目单位自评项目总得分为93分，经评审后得分结果为84.25分。其中项目决策权重50分，得分42.92分；项目管理权重30分，得分25分；项目绩效权重20分，得分16.33分。

从项目决策上看：一是项目立项方面，符合文件要求，立项可行性强，但个别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二是项目预算方面，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纳入年度部门预算的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等项目，但部分项目预算单价未结合往年情况进行合理估测、部分项目单价高于合同约定。预算数量方面，主要根据区级相关文件、往年同类项目合同约定以及辖区实际情况进行测算，但部分项目人员配置、数量合理性、科学性和准确性有待进一步商榷。

从项目管理上看：有《闵行区环卫作业养护经费管理试行办法》（闵府办发〔2012〕20号）、《古美路街道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闵古委〔2020〕42号）等项目管理制度，以及街道办事处和街道建管中心设有的财务管理制度作为保障，一定程度地控制了实施风险，规范了实施流程。

从项目绩效上看：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基本完整。绩效目标方面，总目标和年度目标较为笼统，不够明确全面。绩效指标方面，部分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社会效益指标，可以按照各子项目内容，从项目实施后为受益对象解决了哪些实际问题或改善了哪些方面等角度进行梳理，并适当补充项目实施后对生态环境变化情况的指标。

# 三、项目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

**（一）问题：个别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立项必要性有待商榷**

部分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如“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装修垃圾智能箱体采购费用项目”，根据闵绿容发〔2022〕67号，文件仅规定配备可密闭的、环境整洁的、定时开放且明确标识的专用回收箱即可，且可采用分时清运方式。

**建议：进一步精准分析项目必要性，合理确定申报内容**

建议街道本着节约原则，注重资金使用效益，合理申报项目内容，减少不必要的经费支出。

**（二）问题：部分项目单价和数量不够合理，预算编制合理性和准确性有待提升**

**单价方面：**一是部分项目单价未结合往年情况进行合理估测，在工作量无明显变化的基础上，相关费用提高较多，如“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项目”的人员补贴；二是部分项目单价高于2022年合同约定价格，如“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项目”。

**数量方面：**一是部分项目人员配置有待优化，如三类垃圾收运工作，各项工作可以统筹工作时间，综合管理，故相应人员数量可适当减少；二是部分项目数量不够合理，如垃圾宣传、培训、指导，考虑到垃圾分类意识已逐步形成，故培训活动场次可适当减少；三是部分项目数量不够科学，如“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餐厨残渣处置费项目”，其申报数量高于古美路街道2021年、2022年实际任务量。

**建议：加强单价数量申报审核，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一是建议街道对无工作内容变化的经常性项目，加强预算审核；二是建议街道参照往年同类项目任务量和项目实际情况，对2023年度预算合理申报，并对同类项目进行综合统筹；三是建议街道对购买服务项目，结合岗位实际需求合理配置人员数量，减少不必要的人员配置。

**（三）问题：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完整，绩效指标不够细化**

一是街道填报的总目标和年度目标较为笼统，不够明确全面，如“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等，未充分体现项目实施效果；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社会效益指标，未涉及垃圾分类宣传培训的实施效果，且未设置生态效益指标。

**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管理，量化设置绩效指标**

一是建议街道提高绩效目标编报的能力水平，将绩效目标与项目财务、业务管理要求相符合，与项目预算、实际工作相匹配，制定详尽的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反映项目立项的根本目的和预期达到的实施效果；二是建议街道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特点，对指标目标值进行准确的量化描述，并补充项目实施后对生态环境变化情况的指标。

# 四、项目预算审核意见

2023年申报金额为2962.74万元，审核金额为1875.94万元，核减金额为1086.80万元，核减率为36.68%，各子项审核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1：预算审核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合计** | **29,627,380.00**  | **18,759,400.00**  | **10,867,980.00**  | **36.68%** |
| 垃圾分类 | 1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 | 450,100.00  | 319,640.00  | 130,460.00  | 28.98% |
| 2 | 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 | 232,950.00  | 183,600.00  | 49,350.00  | 21.18% |
| 3 | 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 3,723,450.00  | 3,012,430.00  | 711,020.00  | 19.10% |
| 4 |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 | 4,320,000.00  | 2,000,000.00  | 2,320,000.00  | 53.70% |
| 5 | 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 | 452,600.00  | 298,800.00  | 153,800.00  | 33.98% |
| 6 | 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 | 2,100,000.00  | 500,000.00  | 1,600,000.00  | 76.19% |
| 7 | 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 | 100,000.00  | 100,000.00  | 0.00  | 0.00% |
| 8 | 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 | 195,000.00  | 195,000.00  | 0.00  | 0.00% |
| 9 | 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 | 18,000,000.00  | 12,096,770.00  | 5,903,230.00  | 32.80% |
| 10 | 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 | 53,280.00  | 53,160.00  | 120.00  | 0.23% |

其中：**（1）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项目，**申报金额为45.01万元，审核金额为31.96万元，核减金额为13.05万元，核减率为28.98%；**（2）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项目，**申报金额为23.30万元，审核金额为18.36万元，核减金额为4.94万元，核减率为21.18%；**（3）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项目，**申报金额为372.34万元，审核金额为301.24万元，核减金额为71.10万元，核减率为19.10%；**（4）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项目，**申报金额为432.00万元，审核金额为200.00万元，核减金额为232.00万元，核减率为53.70%；**（5）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项目，**申报金额为45.26万元，审核金额为29.88万元，核减金额为15.38万元，核减率为33.98%；**（6）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项目，**申报金额为210.00万元，审核金额为50.00万元，核减金额为160.00万元，核减率为76.19%；**（7）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申报金额为10.00万元，审核金额为10.00万元，核减金额为0.00元，核减率为0.00%；**（8）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项目，**申报金额为19.50万元，审核金额为19.50万元，核减金额为0.00元，核减率为0.00%；**（9）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项目，**申报金额为1800.00万元，审核金额为1209.68万元，核减金额为590.32万元，核减率为32.80%；**（10）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项目，**申报金额为5.33万元，审核金额为5.32万元，核减金额为0.01万元，核减率为0.23%。

立项审核方面，主要根据《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沪分减联办〔2022〕3 号、闵绿容发〔2022〕67号等政策文件，以及闵古委〔2020〕42号等实施方案，从立项必要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审核。

单价审核方面，主要参照闵府办发〔2012〕20号、闵府抄〔2015〕225号、沪绿容〔2017〕91号、往年合同、市场询价和专家咨询等方式，从准确性、科学性等方面进行审核。

数量审核方面，主要基于相关实施文件要求、预算单位提供的任务量明细、往年同类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审小组实地勘察（详见附件14），从合理性、必要性等方面进行审核。

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审核分析如下：

**（一）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

申报金额为45.01万元，审核金额为31.96万元，核减金额为13.05万元，核减率为28.98%。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工资及附加费用（检查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268,860.00元，审核金额为243,780.00元，核减金额为25,080.00元，核减率为9.33%。

核减原因：与2022年相比，2023年度检查员工作量无明显变化，人员工资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81,260.00元/人。

2.工资及附加费用（数据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89,620.00元，审核金额为75,860.00元，核减金额为13,760.00元，核减率为15.35%。

核减原因：与2022年相比，2023年度数据员工作量无明显变化，人员工资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75,860.00元/人。

3.工资及附加费用（项目经理）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91,620.00元，审核金额为0.00元，核减金额为91,620.00元，核减率为100.00%。

核减原因：检查员、数据员及其相关工作可由第三方服务单位进行统一管理，故不必单设项目经理。

**表4-2：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 | 1 | 工资及附加费用（检查员） | 人 | 3 | 89,620.00 | 268,860.00 | 3 | 81,260.00 | 243,780.00 | 25,080.00 | 9.33% |
| 2 | 工资及附加费用（数据员） | 人 | 1 | 89,620.00 | 89,620.00 | 1 | 75,860.00 | 75,860.00 | 13,760.00 | 15.35% |
| 3 | 工资及附加费用（项目经理） | 人 | 1 | 91,620.00 | 91,620.00 | 0 | 0.00 | 0.00 | 91,620.00 | 100.00% |

**（二）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

申报金额为23.30万元，审核金额为18.36万元，核减金额为4.94万元，核减率为21.18%。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指导老师）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5,000.00元，审核金额为21,000.00元，核减金额为14,000.00元，核减率为40.00%。

核减原因：指导老师补贴明细构成为700元/场\*50场，但考虑到各住宅小区和商铺人员垃圾分类意识已逐步形成，培训活动可适当减少为30场，故单价核减为21,000.00元/人（700元/场\*30场）。

2.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工作人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3,000.00元，审核金额为18,900.00元，核减金额为14,100.00元，核减率为42.73%。

核减原因：工作人员补贴明细构成为220元/场\*50场，但考虑到各住宅小区和商铺人员垃圾分类意识已逐步形成，培训活动可适当减少为30场。且根据闵行区培训费管理办法“三类培训”标准，单价应为210元/场。故单价核减为6,300.00元/人（210元/场\*30场）。

3.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课件、互动道具、资料）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20,500.00元，审核金额为10,500.00元，核减金额为10,000.00元，核减率为48.78%。

核减原因：根据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实际需要，各住宅小区和商铺人员垃圾分类意识已逐步形成，故培训活动可适当减少，故数量审核为30场。部分课件、互动道具可重复使用，故单价审核为350元/场。

4.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礼品）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11,250.00元，审核金额为0.00元，核减金额为11,250.00元，核减率为100.00%。

核减原因：根据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实际需要，礼品支出不应单列。

**表4-3：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单位生活垃圾宣传及培训 | 1 | 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指导老师） | 人 | 1 | 35,000.00  | 35,000.00  | 1 | 21,000.00  | 21,000.00  | 14,000.00  | 40.00% |
| 2 | 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工作人员） | 人 | 3 | 11,000.00  | 33,000.00  | 3 | 6,300.00  | 18,900.00  | 14,100.00  | 42.73% |
| 3 | 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课件、互动道具、资料） | 场 | 50 | 410.00  | 20,500.00  | 30 | 350.00  | 10,500.00  | 10,000.00  | 48.78% |
| 4 | 垃圾分类培训、指导、实操演练、督导（礼品） | 场 | 50 | 225.00  | 11,250.00  | 0 | 0.00  | 0.00  | 11,250.00  | 100.00% |

**（三）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申报金额为372.34万元，审核金额为301.24万元，核减金额为71.10万元，核减率为19.10%。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低附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清运作业

（1）人工费用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1,080,000.00元，审核金额为840,000.00元，核减金额为240,000.00元，核减率为22.22%。

核减原因：考虑到驾驶员和随车工可以错时完成这三类垃圾的收运工作，故数量审核为12人，含1名管理员、6名驾驶员、5名随车工。与2022年相比，2023年度人员工作量无明显变化，人员工资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70,000.00元/人。

（2）车辆费用-油料费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30,600.00元，审核金额为300,000.00元，核减金额为30,600.00元，核减率为9.26%。

核减原因：与2022年相比，古美路街道2023年度低附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清运作业工作量无明显变化，车辆油料费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30,000.00元/辆。

（3）车辆费用-修理费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248,400.00元，审核金额为240,000.00元，核减金额为8,400.00元，核减率为3.38%。

核减原因：与2022年相比，古美路街道2023年度低附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清运作业工作量无明显变化，车辆修理费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24,000.00元/辆。

（4）车辆费用-保险费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108,500.00元，审核金额为92,880.00元，核减金额为15,620.00元，核减率为14.40%。

核减原因：与2022年相比，古美路街道2023年度低附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清运作业工作量无明显变化，车辆保险费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9,288.00元/辆。

**表4-4：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 1 | 低附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绿化树叶清运作业 | 人工费用 | 人 | 20 | 54,000.00  | 1,080,000.00  | 12 | 70,000.00  | 840,000.00  | 240,000.00  | 22.22% |
| 车辆费用-油料费 | 辆 | 10 | 33,060.00  | 330,600.00  | 10 | 30,000.00  | 300,000.00  | 30,600.00  | 9.26% |
| 车辆费用-修理费 | 辆 | 10 | 24,840.00  | 248,400.00  | 10 | 24,000.00  | 240,000.00  | 8,400.00  | 3.38% |
| 车辆费用-保险费 | 辆 | 10 | 10,850.00  | 108,500.00  | 10 | 9,288.00  | 92,880.00  | 15,620.00  | 14.40% |

**（四）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

 申报金额为432.00万元，审核金额为200.00万元，核减金额为232.00万元，核减率为53.70%。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生活垃圾督导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4,320,000.00元，审核金额为2,000,000.00元，核减金额为2,320,000.00元，核减率为53.70%。

核减原因：与2022年相比，古美路街道2023年度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工作量无明显变化，相关费用应与2022年持平，故单价审核为10,000.00元/个点位。

**表4-5：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督导员服务 | 1 | 生活垃圾督导员 | 个 | 200 | 21,600.00  | 4,320,000.00  | 200 | 10,000.00  | 2,000,000.00  | 2,320,000.00  | 53.70% |

**（五）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

申报金额为45.26万元，审核金额为29.88万元，核减金额为15.38万元，核减率为33.98%。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指导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00,000.00元，审核金额为249,000.00元，核减金额为51,000.00元，核减率为17.00%。

核减原因：单价申报高于2022年合同约定价格，故单价审核为49,800.00元/人（即4150元/月\*12月）。

2.管理人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72,000.00元，审核金额为49,800.00元，核减金额为22,200.00元，核减率为30.83%。

核减原因：单价申报高于2022年合同约定价格，故单价审核为49,800.00元/人（即4150元/月\*12月）。

3.财务人员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72,000.00元，审核金额为0.00元，核减金额为72,000.00元，核减率为100.00%。

核减原因：财务工作可由第三方服务单位财务人员负责，故可不必单设项目财务人员。

4.劳防用品及办公用品费用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8,600.00元，审核金额为0.00元，核减金额为8,600.00元，核减率为100.00%。

核减原因：根据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项目实际需要和2022年合同报价构成，购买工作人员劳防用品和日常办公用品为非必要支出，故暂不安排资金。

**表4-6：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沿街商铺垃圾分类指导 | 1 | 指导员 | 人 | 5 | 60,000.00  | 300,000.00  | 5 | 49,800.00  | 249,000.00  | 51,000.00  | 17.00% |
| 2 | 管理人员 | 人 | 1 | 72,000.00  | 72,000.00  | 1 | 49,800.00  | 49,800.00  | 22,200.00  | 30.83% |
| 3 | 财务人员 | 人 | 1 | 72,000.00  | 72,000.00  | 0 | 0.00  | 0.00  | 72,000.00  | 100.00% |
| 4 | 劳防用品及办公用品费用 | 项 | 1 | 8,600.00  | 8,600.00  | 0 | 0.00  | 0.00  | 8,600.00  | 100.00% |

**（六）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

申报金额为210.00万元，审核金额为50.00万元，核减金额为160.00万元，核减率为76.19%。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装修垃圾智能箱体采购费用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1,600,000.00元，审核金额为0.00元，核减金额为1,600,000.00元，核减率为100.00%。

核减原因：根据闵绿容发〔2022〕67号，文件仅规定配备可密闭的、环境整洁的、定时开放且明确标识的专用回收箱即可，故可不必配备智能箱体。

**表4-7：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装修（大件）垃圾收运新模式 | 1 | 装修垃圾智能箱体采购费用 | 套 | 19 | 84,210.00  | 1,600,000.00  | 0 | 0.00  | 0.00  | 1,600,000.00  | 100.00% |

**（七）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

申报金额为10.00万元，审核金额为10.00万元，核减金额为0.00元，核减率为0.00%。

审核说明：根据环卫设施设备材料采购需要，替换损耗干垃圾桶、湿垃圾桶、四分类贴纸以及轮子、插销、盖子等配件，并进行日常储备确有存在必要。结合2022年损耗情况和2023年市场询价结果，各子项数量、单价申报合理，故不予核减。

**（八）平南路古美路场地租赁**

申报金额为19.50万元，审核金额为19.50万元，核减金额为0.00元，核减率为0.00%。

审核说明：根据场地租赁项目实际需要，租赁平南路古美路口场地确有存在必要。结合实际工作需要以及2021-2022年场地租赁合同约定费用、市场询价结果，本项目数量、单价申报合理，故不予核减。

**（九）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

申报金额为1800.00万元，审核金额为1209.68万元，核减金额为590.32万元，核减率为32.80%。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餐厨残渣处置费

（1）中转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204.74万元，审核金额为43.00万元，核减金额为161.74万元，核减率为79.00%。

核减原因：结合古美路街道餐厨残渣处置量，2021年（4353吨）和2022年前三季度（3115吨），评价小组预估2023年餐厨残渣处置量约为4200吨，故数量审核为4200吨。

（2）清运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9.20万元，审核金额为8.23万元，核减金额为30.97万元，核减率为79.00%。

核减原因：结合古美路街道餐厨残渣处置量，2021年（4353吨）和2022年前三季度（3115吨），评价小组预估2023年餐厨残渣处置量约为4200吨，故数量审核为4200吨。

（3）码头吊装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3.52万元，审核金额为7.04万元，核减金额为26.48万元，核减率为79.00%。

核减原因：结合古美路街道餐厨残渣处置量，2021年（4353吨）和2022年前三季度（3115吨），评价小组预估2023年餐厨残渣处置量约为4200吨，故数量审核为4200吨。

（4）处置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98.04万元，审核金额为83.59万元，核减金额为314.45万元，核减率为79.00%。

核减原因：结合古美路街道餐厨残渣处置量，2021年（4353吨）和2022年前三季度（3115吨），评价小组预估2023年餐厨残渣处置量约为4200吨，故数量审核为4200吨。

2.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费

（1）处置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221.78万元，审核金额为166.50万元，核减金额为55.28万元，核减率为24.92%。

核减原因：结合古美路街道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量，2021年（18250吨）和2022年前三季度（8491.82吨），评价小组预估2023年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量约为15000吨，故数量审核为15000吨。

3.冲洗水处置费

（1）处置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3.50万元，审核金额为2.10万元，核减金额为1.40万元，核减率为40.00%。

核减原因：结合古美路街道冲洗水处置量，2022年前三季度（92吨），评价小组预估2023年冲洗水处置量约为120吨，故数量审核为120吨。

**表4-8：区级垃圾分类末端处置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垃圾分类综合保障服务 | 1 | 餐厨残渣处置费 | 中转 | 吨 | 20000 | 102.37  | 2,047,400.00  | 4200 | 102.37  | 429,954.00  | 1,617,446.00  | 79.00% |
| 清运 | 吨 | 20000 | 19.60  | 392,000.00  | 4200 | 19.60  | 82,320.00  | 309,680.00  | 79.00% |
| 码头吊装 | 吨 | 20000 | 16.76  | 335,200.00  | 4200 | 16.76  | 70,392.00  | 264,808.00  | 79.00% |
| 处置 | 吨 | 20000 | 199.02  | 3,980,400.00  | 4200 | 199.02  | 835,884.00  | 3,144,516.00  | 79.00% |
| 2 | 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费 | 处置 | 吨 | 19980  | 111.00  | 2,217,780.00  | 15000  | 111.00  | 1,665,000.00  | 552,780.00  | 24.92% |
| 3 | 冲洗水处置费 | 处置 | 吨 | 200  | 175.00  | 35,000.00  | 120  | 175.00  | 21,000.00  | 14,000.00  | 40.00% |

**（十）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

申报金额为5.33万元，审核金额为5.32万元，核减金额为0.01万元，核减率为0.23%。核减内容及原因如下，具体审核情况详见附件1。

1. 短信费

审核情况：申报金额为2,640.00元，审核金额为2,520.00元，核减金额为120.00元，核减率为4.55%。

核减原因：根据实际工作需要，2023年度共有21个点位的小包垃圾智能场景需要短信服务，故数量审核为21套。

**表4-8：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项目核减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申报金额（元）** | **审核金额（元）** | **核减金额（元）** | **核减率** |
| --- | --- | --- | --- | --- | --- | --- | --- |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居民区小包垃圾智能场景维护 | 1 | 短信费 | 套 | 22 | 120.00  | 2,640.00  | 21 | 120.00  | 2,520.00  | 120.00  | 4.55% |

# 五、项目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展过2022年预算事前绩效评估评审工作，针对评价报告中反映的问题，街道建管中心进行了整改，主要整改情况如下:

1.针对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效巩固项目” 申报的手机采购及使用费、检查人员保险费属于非必要支出的问题。街道建管中心在2023年预算申报中未安排该类费用，已科学编制相关预算。

2.针对部分项目分类和实施方式有待优化的问题，如“共享单车整治项目”不应放在垃圾分类子项目下，“住宅小区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志愿服务项目”不应作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街道建管中心在2023年预算申报中已将“共享单车整治项目”剔除，也未申报“住宅小区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志愿服务项目”费用，并进一步结合项目内容进行准确归类以优化项目设置，提高了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合理性。

2022年12月

1. 两网融合：指融合“居住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与“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通过回收网点和两网融合终端，对生活垃圾进行投放、收集、清运、中转，进而统筹规划、统一管理，实现垃圾处理的减量化和资源化。 [↑](#footnote-ref-0)
2. 2022年疫情封控期间（4月1日-5月31日）合同内容无法正常履行，扣除4月、5月服务费共计7.50万元。 [↑](#footnote-ref-1)
3. 2022年疫情封控期间（4月1日-5月31日）合同内容无法正常履行，扣除4月、5月服务费共计73.89万元。 [↑](#footnote-ref-2)
4. ①合同实际履约期限为2022年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11个月），扣除1月服务费31.03万元；

 ②疫情封控期间（4月1日－5月31日）合同内容无法正常履行，扣除两网融合收运4月服务费6.67万元，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4月服务费16.87万元，环境卫生托底4月、5月服务费共计15万元。疫情封控期间共计扣除服务费38.54万元。上述两项合计共计扣除69.54万元。 [↑](#footnote-ref-3)
5. 该子项2020年实际支出为117.99万元，2021年实际支出为214.74万元。 [↑](#footnote-ref-4)
6. 该子项2020年和2021年实际支出均为10万元。 [↑](#footnote-ref-5)
7. 该子项2020年实际支出为772.41万元，2021年实际支出为1241.31万元，2022年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为878.92万元。 [↑](#footnote-ref-6)
8. 该子项按照区绿容局每季度下发的“支付通知书”进行按实结算，该笔费用仅含前三季度实际支出，第四季度报表尚未出具。 [↑](#footnote-ref-7)
9. 该费用为2022年新增监控设备购置费（含维护费）。 [↑](#footnote-ref-8)